附件4

社会组织负责人情况统计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社会团体/民办非企业单位职务 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日期 | 工作单位情况 |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| 会后在民政局备案情况 | 备注 |
| 单位名称 | 职务 | 会议届次 | 时间 |
| 1 | 会长（理事长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副会长（副理事长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执行机构负责人/秘书长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关于负责人范围，社会团体负责人包括会长（理事长、主席）、副会长（副理事长、副主席）、秘书长。民办非企业单位负责人包括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执行机构负责人。

2.关于行政机构负责人/秘书长，如为选举产生，在备注处填选任；如为聘任的，填聘任。

3.关于工作单位情况，民办非企业单位负责人是兼职的，填写其本人所在单位有关信息，如所在单位有多个，只填一个主要单位。

4.关于会议届次，填写选举负责人的理事会的具体届次。

5.关于会后在师市民政局备案情况，按已完成备案（并填写具体备案时间）、已提交申请、未办理三类填写；其中未办理备案的，在备注栏填写未备案原因，并应于2024年7月31日前在师市民政局完成备案。

 业务主管单位相关部门盖章 社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